

葵青區議會
社會福利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二零二四）
會議紀錄

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24 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朱麗玲議員, MH（主席）

陳安妮議員（副主席）

王聰穎議員

吳任豐議員

李偉樂議員

周劍豪議員

周潔瑩議員

林映惠議員

林翠玲議員, MH, JP

徐曉杰議員

梁嘉銘議員, MH

莫綺琪議員

郭慧敏議員

陳藹怡議員

彭熠銘議員

歐志輝議員

鄭臨議員

盧婉婷議員, MH

出席時間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離席時間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列席者

袁慕娟女士

林家仁先生

黃雁女士

連瑞娥女士

曾建恒先生

梁文蒨小姐（秘書）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策劃及統籌小組社會工作主任 2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葵涌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葵青）3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勞資協商促進）2

民政事務總署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葵青）區議會（五）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社會福利委員會（「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二零二四）。

通過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日第一次會議（二零二四）的會議紀錄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徵詢有關部門對以上會議紀錄擬稿的意見後，於會議前收到教育局提出再次修訂的建議，故把該擬稿的第 7(iii)段更正為「教育局亦一直致力向教師提供專業發展課程，以加強教師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的專業能力，包括為教師開辦 60 小時『針對有精神病患的學生』的專題課程，以及舉辦『守門人』訓練，讓教育心理學家與教師分享學生自殺行為及警告訊號，從而令教師更易識別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以及把第 7(v)段更正為「教育局已向所有公帑資助中小學（包括特殊學校）的家長教師會提供額外的『家長學生・好精神一筆過津貼』」。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關注有關葵青區獨居以及雙老長者的支援服務

（由陳安妮議員、李偉樂議員、周潔瑩議員、彭熠銘議員及歐志輝議員提出）

（社會福利文件第 3/D/2024 號、第 3a/D/2024 號及第 3b/D/2024 號）

4.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曾接獲關於床蟲在長者家居床褥滋生的求助個案，另有不少長者反映他們對家居清潔和搬遷服務均有需求。因此，委員查詢葵青區的長者家居清潔及搬遷服務。
- (ii) 安老服務是現時社會服務的重要一環，隨着人口持續老化，安老服務愈趨重要。建議社會福利署（「社署」）備存各區與長者相關的數據，包括獨居長者及雙老家庭的數字，以便更客觀準確地了解相關問題的癥結，以助政府更有效地評估工作成效和分配資源。另外，社署亦應透過分析數據加深認識有關各項長者需求的長期趨勢，藉此更有效地調整整體政策及發展方向。

- (iii) 查詢社署的長者支援服務（包括恆常和新推展的服務）的服務人數、人次及成效、社署如何評估區內對相關支援服務的需求，以及有關服務是否足以回應區內需求。另查詢倘社署評估後發現區內的支援服務不足，會否有相應的跟進措施。
- (iv) 向房屋署（「房署」）查詢葵青區內各公共屋邨的獨居長者及雙老租戶的數字，以了解區內各屋邨的長者分布情況。

（會後註：房署就上述查詢提交的資料文件載於社會福利傳閱（資料）文件第 1/2024 號，並已於 2024 年 5 月 6 日向委員會傳閱。）

- (v) 建議社署可在長者申請生活津貼時，或在審查／複查有關申請時，了解申請人是否獨居長者或來自雙老家庭。另外，社署亦可與其他部門合作辨識一些符合資格但還未申領津貼的長者，然後嘗試了解他們的需要，並適時提供協助。
- (vi) 長者公屋租戶現時無須取得物理治療師的建議，便可向房署申請加裝扶手。署方會按照長者的意願把扶手加裝在他們希望安裝的位置，但有委員認為長者未必具有相關的專業知識和真正了解自身需要，擔心他們未能正確選擇位置，令調適工程出現延誤，故詢問房署或社署可否在無需取得專業人士的推薦或建議下，聯繫物理治療師或社福機構協助評估加裝扶手的位置，或在有需要時主動向長者提供協助。
- (vii) 鑑於部分私營機構提供陪診服務，當中一些服務更獲社署資助，故查詢現時陪診政策的細節，以及葵青區內陪診服務的運作情況。另詢問政府會否制訂有關拓展陪診服務及居家照料服務的策略，以配合人口老化的趨勢和回應長者的需求。

5. 社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回應如下：

- (i) 安老服務的信念是使長者能夠有尊嚴地生活，並為他們提供適當的支援。政府現有的長者社區支援及照顧服務及相關措施包括：
 - 恆常性的社區支援服務，例如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以及附設於長者地區中心的長者支援服務隊，在地區層面為長者提供一系列支援服務。現時，葵青區共有 2 間長

者地區中心及 15 間長者鄰舍中心。

-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種類包括「家居為本」長者社區照顧服務（例如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隊、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中心為本」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以及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此外，政府會繼續擴展長者日間暫託網絡以進一步支援長者及照顧者。
 - 政府於 2023 年 9 月推出 24 小時服務的照顧者支援專線 182 183，為有需要的照顧者或其他人士（包括長者）提供即時諮詢、輔導等支援服務，並於 2023 年 11 月推出「照顧者資訊網」（網址：www.carers.hk），以便照顧者查閱有關福利服務、社區資源及照顧技巧的資訊。
 - 《行政長官 2023 年施政報告》中提到，政府會擴闊「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的用途至適合家居使用的樂齡科技產品。合資格的安老及康復服務機構可申請購置合適的科技產品，以供長者、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借用。
 - 社署由 2024 年 3 月起推行為期 12 個月的「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支援長者及照顧者先導計劃」，以荃灣及南區作為試點，由「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透過探訪或接觸，協助辨識需接受援助的獨老和雙老住戶、護老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然後把所涉的援助個案轉介至相關社會福利單位跟進。社署在檢討成效後，會考慮把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
 - 社署荃灣及葵青區福利辦事處（「福利辦事處」）致力協調和積極連繫區內各社會福利服務單位及持份者，共同推展各項福利服務工作計劃和活動項目，例如「成就解鎖・手機有我」計劃、「關愛長者機構嘉許計劃」等，以支援區內長者和回應地區的福利需要，藉此提倡社區關懷和互助精神。
- (ii)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提供以家居為本的社區照顧服務，其服務對象為區內 60 歲或以上、經「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評估後建議適合接受社區照顧服務或院舍照顧服務的體弱長者，旨在提供一系列的照顧及支援服務，例如家居清潔服務、護送服務（陪診）、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等。有需要人士可到就近的長者地區中心、

長者鄰舍中心或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查詢。此外，長者地區中心設有長者支援服務隊，為區內 60 歲或以上健康欠佳的長者進行簡單的評估，以便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非公屋租戶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受助人若經公立醫院或診所的醫生、職業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推薦，可申請綜援計劃下的特別津貼，以改善家居環境安全。

- (iii) 社署向非政府機構提供津助以營辦安老服務，透過《津貼及服務協議》，訂明各項資助安老服務的目的及目標、性質及內容、服務對象、基本服務規定，以及服務量及服務成效。以長者地區中心為例，社署規定中心一年內的平均會員人數須符合議定水平，惟不設上限。

6. 房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蔡涌回應如下：

- (i) 房署關注長者租戶的需要，並在政策及設施上提供支援。為照顧長者租戶的需要，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在 2021 年 2 月起，將有關給予合資格長者租戶的緊急警報系統津貼的適用範圍擴大至流動設備，包括具備緊急警報系統的手機和手錶、已安裝專用應用程式的智能電話、防跌裝置及其他相關產品。所涉租戶可按實報實銷的方式，獲發不超過 2,500 元的一次性津貼，以支付緊急警報系統的安裝費或服務費。
- (ii) 在活動上有特殊需要的公屋租戶（例如長者或殘疾人士），可向房委會申請改裝單位內的設施。為更切合個別長者及有需要人士的特殊需要，房委會經參考醫生、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醫務社工等人士的建議後，會免費進行相應的調適工程。如租戶只要求在浴室加裝扶手或設置淋浴間，房委會可直接為租戶免費進行有關工程，而無需事先取得醫生或物理治療師的建議。若租戶有特殊要求，例如將扶手加設在特定高度，署方會視乎情況處理，或會轉介個案予社署及專業人士提供意見及支援。
- (iii) 房委會每年都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合作，以籌辦不同的社區建設活動（例如房委會與衛生署透過合辦「長者康健在屋邨」計劃，推出了「長者有『營』食譜」烹飪教學短片和《耆樂·起動》家居運動短片），從而加強社區關懷互助的精神、營造和諧的居住環境、提高長者的健康意識，以及推廣積極樂頤年的訊息。

- (iv) 在應用樂齡科技產品方面，房委會將與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保持緊密聯繫，並配合勞福局及相關部門的宣傳推廣計劃（例如在公共屋邨內張貼和派發海報、單張等宣傳物品、安排播放短片等），以協助公屋住戶認識樂齡科技產品。
- (v) 倘署方識別出有需要的長者及殘疾人士或得悉他們有特別需要，會提供適切協助及支援，並在獲其同意下，轉介所涉個案至社署或非政府機構以供進一步協助，例如向居民提供滅蟲資訊。
- (vi) 在葵青區的公共屋邨內，約有 15 100 戶為獨老長者，另約有 8 200 戶為雙老長者。

就社區保姆的工作成效和培訓機制，以及該機制的監察機制表達關注

（由郭慧敏議員、王聰穎議員、朱麗玲議員, MH、徐曉杰議員、吳任豐議員、林映惠議員、林翠玲議員, MH, JP、梁嘉銘議員, MH、莫綺琪議員、陳藹怡議員、鄭臨議員及盧婉婷議員, MH 提出）

（社會福利文件第 4/D/2024 號及第 4a/D/2024 號）

7. 委員就上述事宜進行討論，然後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認為社區保姆接受培訓的時數太少（14 小時的基礎訓練，另加額外 4 小時為照顧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而設的進階培訓），不足以讓家長放心將子女交託給社區保姆照顧。委員亦擔心進階培訓的時數太少，或未能讓社區保姆掌握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的特質及需要。故此，委員查詢相關基礎訓練和進階培訓的內容，以及出席率要求。至於監察方面，委員詢問署方會否安排突擊檢查，以確保保姆的服務質素維持在一定水平，並減低他們虐兒的風險。另建議增加進階培訓的時數、提供證明培訓者的專業資格或能力的資料，以及頒發證書予合資格的社區保姆，藉此加強家長使用社區保姆服務的信心。
- (ii) 認為社區保姆服務可發揮鄰里互助的精神，幫助社區內有需要的幼兒照顧者釋放精力及時間，以投身職場。另外，委員認為「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照顧計劃」）可填補市場上幼兒服務的不足，而社區保姆願意貢獻自己的時間以義工或半義工的形式協助其他幼兒照顧者，值得鼓勵。如要求社區保姆提供十分專業的義工服務，委員擔心會令部分人士不敢投身社區保姆服務。建議政府評估現時社會對社區保姆的需求，若有關需求

較大，可研究改變社區保姆義工或半義工的性質，把服務模式提升至專業水平，從而改善社區保姆的薪酬水平，以及優化評估、培訓、監察社區保姆等的情况。

- (iii) 據知，社會對社區保姆的需求殷切，而婦女服務聯會有限公司雖於葵青區內提供了不少相關服務，惟仍未能滿足區內人士的需求，亦不符合他們對服務質素的期望。委員詢問社署會否就社區保姆的需求進行評估，另要求提供現時葵青區對社區保姆服務的需求和有關服務的數據，以助了解整體供求情况。
- (iv) 詢問社署招募社區保姆時的篩選準則，會否因招募人數不足而降低標準。另詢問在安排社區保姆進行實習時，會否有社工、專業人士或較資深的社區保姆從旁指導，以及署方有否要求住家或社區保姆定期到營辦機構接受進一步培訓，以提高服務質素。
- (v) 至於考核社區保姆方面，委員詢問有關考核內容、考核形式和評分準則的細節，另亦詢問社署會否核實有關評分和批出合格證書。
- (vi) 表示現時社區保姆的服務獎勵金太低，照顧 3 至 9 歲兒童的獎勵金為每小時 40 元，而照顧有特殊學習需要兒童的獎勵金則為每小時 60 元。希望政府提高服務獎勵金，以鼓勵更多人參與計劃成為社區保姆。

8. 社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回應如下：

- (i) 照顧計劃提供日間幼兒照顧服務，當中包括由社區保姆在他們的居所或營辦機構認許的其他適當地點，為 9 歲以下的兒童提供「家居照顧服務」。全港有 18 間營辦機構，負責招募並為參與照顧計劃的社區保姆提供合適培訓，而現時在葵青區推行照顧計劃的營辦機構為婦女服務聯會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葵青區共有 82 名社區保姆。2023 年 4 月至 12 月期間，共有 495 名兒童使用照顧計劃的服務。
- (ii) 社署一直要求營辦機構設有招募、評估、篩選和培訓社區保姆的機制，並安排服務配對。現時，社區保姆需要接受 4 小時的基本培訓，而營辦機構的社工每月均須向正提供服務的社區保姆進行家訪，並由幼兒工作員為他們提供個別培訓／督導。營

辦機構亦須持續評估和跟進社區保姆的表現，以確保服務質素。

- (iii) 為更有效地回應地區對日間幼兒照顧服務的需求，社署已檢視社區保姆服務，並計劃於今年第四季推行加強相關服務的措施。有關加強社區保姆培訓方面，學員須接受 14 小時的基礎訓練，訓練內容由社署統一制定，當中包括嬰幼兒生理和心理發展、成長的特別發展里程和需要、照顧和溝通技巧、家居安全和衛生、意外和特別事故的處理等。學員必須通過考核才會獲安排提供服務，而獲安排照顧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的社區保姆須接受額外 4 小時的進階培訓，以學習照顧有關兒童的知識和技巧。另外，營辦機構須評估社區保姆在完成培訓後的幼兒照顧技巧和知識、提供照顧服務的信心，以及其家居環境是否適合提供照顧服務，然後才會安排他們提供服務。
- (iv) 在服務監察方面，社署要求營辦機構持續評估社區保姆和跟進社區保姆的表現，定期為社區保姆提供進一步訓練，以及每季均向社署提交相關服務的統計資料。
- (v) 政府已於今年 4 月起增加社區保姆以往劃一每小時 25 元的服務獎勵金。照顧 0 至 3 歲嬰幼兒或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的服務獎勵金已上調至每小時 60 元，而照顧 3 至 9 歲兒童的服務獎勵金則已上調至每小時 40 元。
- (vi) 社署會繼續檢視有關服務的整體推展情況。現時全港 18 區各設有一隊服務隊，社署會參考各區的服務需求，計劃於今年第四季在部分服務需求較大的地區，額外各增設一隊服務隊。

其他事項

9. 委員表示曾與社署探訪區內的弱能人士宿舍，建議署方可安排舉行區內社福設施的探訪／參觀活動，讓委員進一步了解區內的社福設施／政策，從而向居民提供相關資訊。

10. 社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指福利辦事處每年都會擬定年度福利工作計劃，並建議於下次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介紹相關福利工作計劃。另外，社署備悉委員提出探訪／參觀社福設施的建議。

下次會議日期

11. 下次會議定於 2024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6 月